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应落实走深

■ 本报记者 张伟伦

知识产权海外中心援助基地的建立,都和知识产权法院一样,表明政府要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的知识产权保护格局。”在日前北京市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市政协副秘书长、民革市委专职副主委王英这番话引起了很多人的共鸣。

王英表示,知识产权是企业的灵魂和核心竞争力,让知识产权在市场上有序流动,是激发创新活力的有效方式,保护好原始创新,提高侵权违法成本,是保护各类创新主体知识产权活力的有效举措。

近年来,我国企业创新实力不断增强,在国际市场上也表现亮眼,这得益于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建设。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最新公布的数据,刚刚过去的2018年,我国有专利申请企业较2017年新增6.0万家,对国内发明专利申请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3.2%。企业在国内发明专利申请中所占比重为64.3%,较2017年提高1.1个百分点。国内企业有效发明专利5年以上维持率达74.0%,较2017年提升3.1个百分点。

有关专家指出,以往的创新成就与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分

不开,今后要想更大程度地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就要在这方面走深、走实。“不久前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了专利法修正案草案,加大对专利侵权行为惩治力度,因而备受关注。”中国贸促会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企业与行业服务处处长刘颖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特别提示,此草案加大了对专利侵权的惩治力度,有利于进一步保护创新者合法权,促进专利实施与运用,充分激发全社会的创新活力。这是今后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不可或缺的。

外商在华投资兴业的诉求

从国际发展趋势看,知识产权制度和国际贸易的关系将日益密切,一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建设不仅和本国企业息息相关,也是很多外企在贸易投资、合作研发、技术转移等国际布局中参考的重要因素。

“商标恶意抢注、窃取商业秘密、维权难、‘打官司’成本高等,是过去令很多外企挠头的事。”一外资企业在华代表向记者透露,外商有时也很矛盾,一方面中国是块巨大的“蛋糕”,不愿失去,但另一方面却时常碰到各种“操心事儿”,知

识产权的保护与维权就是很多外商格外关注的话题。

建立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保护各种所有制企业在华合法权益,应是一个大国发展的必要条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放宽市场准入,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保护外商在华合法权益,特别是知识产权,允许更多领域实行独资经营。

事实上,近年来,中国也一直在用实际行动回复外商对于知产保护的关切与诉求。数据显示,2018年,国外在华发明专利申请量达到14.8万件,较2017年增长9.1%,实现“十三五”以来最快增速;国外在华商标申请量为24.4万件,较2017年增长16.5%,呈现较快增长。

此外,日前外商投资法草案也已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草案在强化对外商知识产权保护、涉及外商投资规范性文件制定的约束,促使地方政府守约践诺,完善外商投资企业投诉维权机制等方面作出了规定。更加明确了扩大开放和积极利用外资的主基调,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力求释放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信号。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2019年要特别加大对中小企业创新支持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形成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

近年来,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发展的支撑作用日益凸显,各界对完善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给予了越来越多的关注。一方面,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维护社会公平竞争是激发企业创新的必然需求,另一方面,这也是我国提振外商在华投资信心,进一步扩大开放的重要条件。

激发企业创新动力的需求

知识产权一头连着创新,一头连着市场,企业则在其中发挥着桥梁、纽带作用,将科技成果、商业模式转化成现实的生产力和经济价值。正是这种逻辑,让企业家格外重视,也成为国家创新发展至关重要的一环。

“中国正处在建设科技强国的征途当中,知识产权是基础,是支撑,更是重要的保障。无论是知识产权诉讼调解中心的建立,还是知

▼法律干线

海仲委举办仲裁员培训活动

本报讯 日前,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在上海举办了中海海仲仲裁员培训活动(上海站)。近六十位仲裁员参加了本次培训。

中国海仲秘书长顾超指出,仲裁员首先要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遵守职业规范,塑造和维护良好的中国海仲仲裁员形象;其次要注重提高自身业务水平,不断学习新的业务知识;最后要积极发挥自身作用,助力中国海仲发展壮大。希望各位仲裁员能与中海海仲一起,为我国海事仲裁业的发展尽一份力量。

中国海仲上海分会副秘书长徐飞以“仲裁员职业规范与管理规定”为题,从仲裁员与仲裁机构/仲裁事业的关系说起,基于仲裁员职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内涵,介绍了仲裁员回避、仲裁员披露义务,并表达了对仲裁员的期待。

中国海仲上海分会案件经理黄晨亮以“仲裁程序把控”为题,从仲裁的价值、仲裁的依据以及仲裁程序的标准、仲裁程序把控的标准、如何推进仲裁程序四个方面,向各位仲裁员介绍了仲裁员在庭前、庭审、庭后程序中推进仲裁程序的具体方式和途径。

中国海仲资深仲裁员於世成分享担任仲裁员审理案件的体会,担任仲裁员感觉到责任重大。仲裁案件的一裁终局性提醒仲裁员在审理、裁决中各个环节要准备充分、谨慎考虑,做好各方利益平衡,达到公平正义、合法合理的效果。担任仲裁员更要做到公道正派,注重职业操守和职业道德,维护仲裁的公信力。仲裁员也要注重提升专业水平的提高,履行好仲裁员的职责,共同做好案件的审理和裁决工作。(来源: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企业全球专利攻防策略研讨会在京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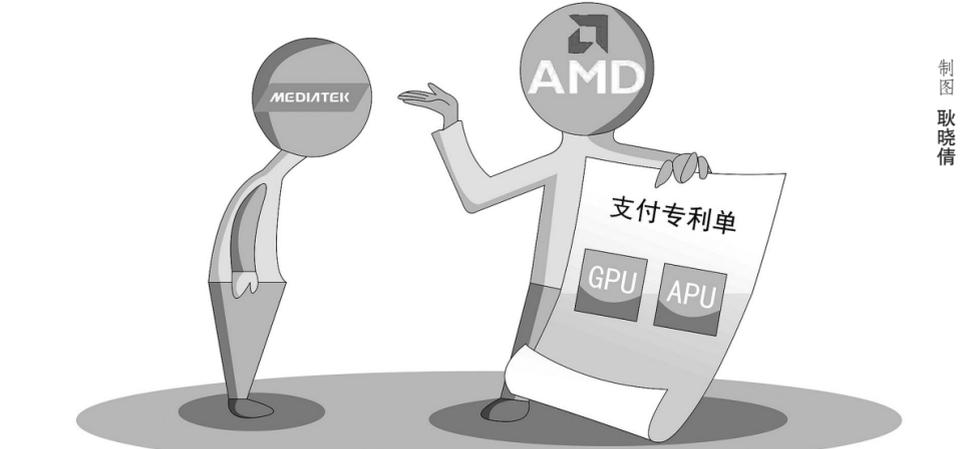
本报讯 日前,“严保护”背景下,企业全球专利攻防策略研讨会在京召开。

自2015年3月,党中央、国务院在《关于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若干意见》中首次提出:“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党的十九大以来进一步强调了“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副巡视员宋健认为,“严保护”背景下,高额赔偿将不断出现。随着赔偿额度的大幅提升,司法审判中对于侵权判定会更加严格。但是,严格保护不是盲目提高赔偿额,而应根据法律和实时证据进行精细化裁判,通过加强对当事人赔偿举证引导,善于从证明责任和诉讼程序角度,从制度上解决赔偿难、赔偿低的问题。

华进知识产权高级合伙人曾旻辉认为,高质量专利涉及技术本身的质量、专利文件的撰写质量、审查过程中答辩的质量和专利布局的质量等。他建议,企业应更加重视知识产权工作,提高产品的研发质量,为布局高价值专利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可以委托专业代理人,提高申请文件撰写质量,应对日益趋严的审查政策。在企业的专利保护策略上,他认为明确的目标、可靠的专利、合适的对象、合适的时机、有利的管辖、足够的预算和靠谱的伙伴缺一不可。

珠海格力电器知识产权运营主管刘明表示,随着国内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大,国内企业在海外也遇到了侵权产品内产外销、国内生产白板机海外贴牌、海外直接造假、香港影子公司侵权等多种情况。(刘仁)



制图 耿晓倩

近日,美国AMD半导体公司起诉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MediaTek),要求对方就侵犯己方的两项专利支付费用。(贾健)

高通对每部iPhone收取7.5美元专利费

本报讯 1月15日,据外媒报道,苹果首席运营官(COO)杰夫·威廉姆斯(Jeff Williams)表示,高通对每部iPhone收取7.5美元的费用,这使得苹果公司每年要贡献10亿美元。

苹果公司在首次推出iPhone时并不介意向高通支付少量技术费用,但现在时代已经变了。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TC)针对高通发起的反垄断案诉讼词显示,2007年时美国苹果公司联合创始人史蒂夫·乔布斯(Steve Jobs)很高兴地同意了这家芯片制造商索要专利许可使用费的请求。当时,苹果刚面世的智能手机需要芯片。

自从史蒂夫·乔布斯与高通达成协议以来,苹果已经取得了长足的进步,这也解释了为什么这家硅谷巨头现在把这笔费用视为一笔赎金。12年前,苹果进入手机市场的

时间较晚,急需技术。如今,该公司重新定义了这个市场,它每年销售超过10亿台设备。

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传唤杰夫·威廉姆斯作为证人,帮助证明高通滥用了其在全球智能手机市场的主导地位。

日前,威廉姆斯谴责高通对每部iPhone手机收取7.5美元的费用是不公平的商业行为。

威廉姆斯对美国地区法官Lucy Koh说:“一部手机收取7.5美元费用,听起来可能不是很多,但我们每年销售数亿部手机,这意味着这笔费用每年达到10亿美元。”

高通收取的专利使用费正是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对高通发起反垄断调查的核心。这笔费用为高通带来了大部分利润,使其能够为技术开发提供资金,这有助于巩固其作为业内领先芯片制造商的地位。

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和高通的客户指责高通收取过高费用,因为智能手机之所以对消费者来说如此具有吸引力,高通仅在其中发挥了一部分作用,该公司甚至非法欺凌其客户付费。

高通反驳说,对手机如此重要的技术来说,它收取的费用相对较低,并声称它拥有的专利是现代高速数据网络运作的基础。

考虑到iPhone的平均售价为793美元,7.5美元的费用确实不高,但加起来却非常可观。2015年,高通的许可收入达到79亿美元的峰值。

高通方表示,它的技术决定了手机如何高效地访问高速数据。没有它的技术,iPhone就只是一台昂贵的iPad。

高通坚持认为,它将继续为该行业的其他领域贡献技术,其做法遵循行业规范。(朱狐)

通关一体化 企业应变须合规

■ 本报记者 钱颜

为推进通关一体化改革,海关一直在行动。在新的通关制度环境下,通关流程、税收征管方式、风险管控发生了变化,企业面临着申报风险、归类风险、审价风险和知识产权等多种风险。“2018年上半年,全国海关立案侦办走私犯罪案件1988起,比去年同期增长8.9%。共对2985名犯罪嫌疑人采取强制措施,从7个国家和地区抓获外逃走私犯罪嫌疑人17名。”在日前举办的合规高峰论坛上,环球律师事务所周和敏强调通关一体化改革给企业带来更高的合规风险。主要原因有以下四点:海关现场审核功能的削弱要求企业对申报更加准确;海关监管后移,海关法律风险更易滞后和累积;海关稽查加强,企业面临海关稽查的风险增大;海关缉私加强,企业面临海关缉私调查的风险增大。

通关一体化改变了海关的工作方式,也给公司相关部门工作重点带来了改变。“企业的贸易目标将由通关便利转为合规管理,此前应对海关质疑,如今要应对海关调查……企业法务部门介入合规管理越来越有必要。”周和敏介绍说,公司日常合规管理包括一般贸易中是否有进出口申报不实(品名、价格、税则号等),加工贸易中是否有手册不平衡,擅自内销等行为,出口退税与出口管制方面是否有骗取出口退税行为,是否擅自处置特定减免税货物,是否重视海关另行估价与价格核查,并购项目中交割后的海关风险等。

应对通关一体化新趋势,企业应进行全面的贸易合规体检。包括一般贸易体检、加工贸易以及特定减免税货物管理专项体检、特许权使用费的专项体检、非贸支付项

目体检、转让定价的海关法体检等。一方面,企业应充分利用政策,自查自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另一方面,企业应加强合规意识,防范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首先,按照合规目的对相关风险预归类。其次,对特许权使用费应税咨询,协助费用应税咨询等进行估价。最后,对品名、申报要素向专业人士进行合规咨询。

新的监管模式下,企业的申报责任将随着通关效率的提升而加大,由此引发的后续风险和贸易核算的不确定性也将大为提高。

在吴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张延伟看来,企业在申报过程中需要尽可能确保商品归类、价格、原产地等申报要素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尤其避免多次申报之间以及在不同海关申报的不一致现象。同时,在企业内

部管理中应实现全流程管理的完善,前置强化对各项申报内容的审核和质量控制,后续强化对相关单证(包括电子数据)和商品资料的妥善保存。在业务操作中强的供应链规范管理。按照海关认证标准要求建立起严谨的内控和合规审查机制,巩固和提升企业在海关认证体系内的优势地位。对于技术性、法律风险高的内容,可委托专业的社会中介机构审核确认。

此外,通关一体化改革后,稽查和缉私调查将成海关执法常态。企业该如何应对海关缉私调查?

周和敏建议企业,建立缉私警察到访的接待和报告制度,组成由法律部主导的应急小组,指定专人负责与调查人员联络、协调、提供资料,将提供给调查人员的文档做

好必要备注,如实配合海关笔录要求,实事求是准备海关要求的情况说明。

当企业遇到行政、刑事调查时,如何做好有效抗辩?周和敏认为企业应从准确性案件性质、评估法律风险案例方面着手,充分利用自我披露制度和海关行政处罚的听证程序,在抗辩过程中强调单位意志和主观故意。

“新的海关稽查条例明确规定海关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稽查,企业将面临更为专业的机构核查,对其合规性也必然提出更高的要求。在通关一体化模式下,企业同样可以通过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的方式,帮助了解掌握法规政策、合规经营操作,以有效提升管理的合规程度从而应对可能的挑战,并不断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力。”张延伟说。

外企去年在华申请专利数创纪录

本报讯 日前,外媒称,外国企业2018年在中国申请的专利数量创历史最高纪录,中国政府说,这反映出海外投资的商业环境正在改善。

据我国国家知识产权局10日公布的数据显示,外国企业2018年共提交发明专利申请14.8万件。这比2017年的总数增加了9.1%。

2018年,外国企业还提出了24.4万件商标申请,比2017年增加了大约16.5%。

此外,知识产权使用费(也就是为使用知识产权而支付的费用)达到350亿美元。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外国人提出的专利申请数量通常被广泛视为外来投资商业环境的指标或晴雨表。这些数字意味着中国的商业环境正在改善,我们预计从中长期来看将继续增长。”

自2001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中国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付出了巨大努力。修订后的知识产权法草案包含了对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更严厉的惩罚,已经通过全国人大的首次审议,公开征求意见到2月3日。

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数据显示,中国发明家去年在大陆提交了150多万件申请,获得了43.2万项专利。全球最大的电信设备制造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获得超过3300项专利,比其他任何一家中国企业都要多。

美国专利商标局的数据称,为中国企业工作的发明家在2018年获得了创纪录的12589项美国专利,比上一年增加了12%。(张景星)

▼贸易预警

越南对华铝型材启动反倾销调查

日前,越南工贸部发布公告称,应越南4家铝型材生产商的申请,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铝制合金或非合金型材启动反倾销立案调查。利益相关方应于2019年2月28日前进行应诉登记。

菲律宾对瓷砖启动保障措施调查

近日,WTO保障措施委员会发布菲律宾向其提交的保障措施立案通报。2018年12月20日,菲律宾对进口陶瓷地砖和墙砖(Ceramic Floor and Wall Tiles)启动保障措施立案调查。利益相关方应于立案之日起5日内提交本案诉讼意见至菲律宾调查机关。

澳大利亚对华电缆作出“双反”初裁

日前,澳大利亚反倾销委员会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的聚氯乙烯扁平电缆(PVC Flat Electrical Cables)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肯定性初裁:初步裁定涉案产品的倾销和补贴行为对澳大利亚国内产业构成了实质性损害,故决定对2019年1月7日起(包括当日)在澳大利亚海关报关的涉案产品以从价征收保证金,作为临时反倾销税或反补贴税。

欧亚经济联盟对华铝轮毂作出反倾销终裁

日前,欧亚经济委员会于2019年1月10日发布公告,公布对原产于中国进口到欧亚经济联盟关税区的铝合金轮毂产品的反倾销终裁结果:裁定原产于中国的进口铝合金轮毂存在倾销,涉案产品的进口对欧亚经济联盟相关产业造成了实质性损害,倾销与实质性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故建议对原产于中国的进口铝合金轮毂产品征收为期5年的反倾销税,税率为33.66%。利益相关方应于2019年1月25日前提交本案诉讼意见。(本报综合报道)